

# 送午饭的阿姨路上被人拖进小树林

## 劫匪只要现金不要转账,警方不到2小时破案

通讯员 符栩潇 贾施慧

本报讯 光天化日下,身上只有110元现金,居然也会遭抢劫,盛阿姨想起前几天的遭遇,仍然心有余悸。

盛阿姨在杭州市临安区横街某服装公司上班,女儿在某装饰公司上班。6月7日中午12点10分,艳阳高照,盛阿姨和往常一样骑电动车给女儿送完中饭后回公司,途中经过一段没有人的小路,一旁是小树林和草丛。

突然,背后伸出一只大手,直接把盛阿姨推倒在地,男子将她拖进了小树林。

“不要叫,不要动,抢劫!”男子戴着手套,拿出一把美工刀抵着盛阿姨的脖子说。

“你是不是需要钱?我微信和支付宝里有钱。”盛阿姨吓懵了,没有大声呼

喊,也没有打斗纠缠,她想先稳住对方。

不料男子一把将盛阿姨的手机扔到一边,“我不要你手机里的钱。”盛阿姨一时不知该如何是好,突然想起来口袋里还有110元现金,赶紧拿出来交给男子,“我还有金项链、金耳环和戒指,都给你!”盛阿姨拿出身上全部的价值物,只想保命。

男子收下现金和金项链、戒指、耳环。“蹲好,不许动!等我走远你再出来!”男子警告盛阿姨,随后快速逃离现场。盛阿姨确认男子走远后,立即跑回厂里,马上向临安区公安分局锦城派出所报警。

警方接到报警后立即启动重大警情处置机制和快侦快破机制,通过走访排查、监控视频追踪,民警很快确定了嫌疑男子郎某的行踪轨迹。当天14时

许,民警在辖区某出租房内将嫌疑人郎某抓获。

郎某今年43岁,临安人,在某工厂当操作工,曾因盗窃等罪被判刑,于2017年底刑满释放。经审讯,郎某如实供述了其持刀抢劫的事实。

郎某交代,上班工资不够他日常开销,经常入不敷出,6月7日午饭后他骑车回家,途经一条小路时就蹲在路边休息,看到路过的盛阿姨戴着金项链,于是突发了抢劫的念头,便一把将她推进小树林里实施抢劫,抢走了盛阿姨身上的110元现金和所有金饰。至于为什么没有要盛阿姨手机账户里的钱,郎某说,他觉得如果通过手机转账,会很快被警察抓到。但他没想到,即便没抢手机账户的钱,依然逃不出法网。

目前,郎某因涉嫌抢劫已被刑拘。



## 5G无人驾驶车亮相

6月10日,在德清县智能生态城,技术人员在测试一台5G智能网联景区无人接驳车。该无人车基于5G网络和网联自动驾驶技术,可实现自动驾驶,将于今年在德清地信小镇、旅游景区投入运营。

谢尚国 摄

## 闯卡撞伤交警 男子获刑一年

通讯员 林利军

本报讯 近日,经三门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被告人周某犯妨害公务罪,判处有期徒刑1年。

5月21日0时许,三门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城关中队在三门城区设卡查酒驾,被告人周某无二轮摩托车驾驶证,驾驶未上牌的摩托车途经交警卡点时,因担心被交警查处,在交警示意其停车接受检查时,周某加大油门闯卡,导致一名交警在拦截过程中脸部擦伤。

事件发生后,公安机关介入调查,并通过大数据作战锁定违法嫌疑人周某,将其抓获归案。5月27日,三门县检察机关批准逮捕周某。6月6日,法院公开开庭审理。

法院认为,周某以暴力方法阻碍国家机关人员依法执行职务,其行为构成妨害公务罪。且周某此前在四川老家犯抢劫罪和聚众斗殴,被当地法院判处有期徒刑,系累犯,依法予以从重处罚。据此,法院作出如上判决。

## 顺路载老乡回家 大客车超员七人

通讯员 于军

本报讯 昨天,刘某来到高速交警杭州支队二大队违法处理大厅,处理6月5日驾驶大客车超员7人的违法行为。最终,刘某被处以罚款500元、驾驶证记6分的处罚。除此以外,高速交警将函告刘某驾驶车辆号牌登记所在地运管部门对其作进一步处罚。

6月5日晚,高速交警杭州支队二大队民警在杭甬高速萧山收费站处,重点对大客车和微型面包车进行交通违法行为整治。20时50分许,一辆前挡风玻璃上挂着宁德-北京的京A牌照大客车被拦截进入检查区域,民警在检查该车行李厢时发现,核载44人的大客车随车行李颇多。就在民警询问驾驶员时,2名乘客小心翼翼从大客车的中间车门下车,往收费站外走去。

民警拦住2名乘客,并指引2人回到车上,同时要求驾驶员关闭车门,接受检查。检查中,民警发现,这是一辆卧铺车,但除了车铺上,车内的走道上还坐着几个人。经清点,核载44人的大客车,实际载人51人,超员7人。

驾驶员刘某称,该车从福建宁德开往北京,超员的7人均是在杭务工的山东老乡。由于老家马上就要收割小麦了,刘某打算顺道带他们回山东,7人均是在车站外上的车。

高速交警依法对刘某开具了强制措施凭证,并将7名超员乘客进行了驳客处理,考虑到该车超员违法行为已经消除,又是长途车辆,现场对该车予以放行,责令刘某于端午节小长假后上班第一天到大队违法处理窗口接受进一步处理。

据悉,这是杭州高速交警近5年以来查处的首起大客车超员违法行为。

## 坐过站竟抢方向盘 面临刑责后悔莫及

通讯员 潘再阳 楼英辉

本报讯 抢夺公交车方向盘可能会造成行驶中的车辆失控,故今年年初,两高及公安部联合印发指导意见指出,对于此类行为,按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定罪处罚。尽管这方面的宣传已经屡见报端,可还是有人不当回事。6月7日下午,浦江县岩头镇洪家村村民洪某,仅仅因为公交车到站后未及时下车这样的小事与司机产生争执,继而抢夺方向盘,意图逼停公交车。目前,洪某因涉嫌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被浦江警

方刑事拘留,并已提请检察院批准逮捕。

当日15时10分许,因沿线道路施工,浦江211路公交进行了路线调整,将在岩头镇下车的乘客全部安排在岩三村下,其它站不做停留。到站后,司机曾大声提醒乘客下车,之后见无人再下车了才继续行驶。然而,当车辆行至洪家村时,车上一名乘客突然大声叫道:“停车,我要在这里下车。”司机解释路线调整后非站点不能停车下车,但男子不依不饶,冲到驾驶室旁辱骂。有热心乘客上前拉他并劝阻,不料该男子突然一把挣脱劝阻者的手,冲上去抓住司机的方向盘,猛

打了一个方向,司机只好紧急刹车,有乘客被从车尾甩到了车头。司机随即停车报警。

仙华派出所接警后,向乘客和公交车司机了解情况,并调取车内监控视频,确认了该男子抢夺方向盘的事实,遂将其带离现场。

经审讯,男子洪某为本地人,今年50岁。据他交代,当时因没听到司机的提醒,坐过了站。“我只是想吓唬一下那个司机,让他把车停下来,才抢了一把方向盘,没想到后果居然这么严重。”洪某得知自己或将承担刑事责任,后悔莫及。

## 4元一单的优惠价,快递小哥“大放血”

### 微商纷纷预付快递费,结果上了当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吴爱晶 李静

本报讯 以优惠价骗取合作微商的信任,让他们提前购买大量的快递单号并预付款。然而,这些预付的费用并没有用于快递,而是被用来偿还自己的网贷。近日,快递小哥朱某因涉嫌合同诈骗罪,被东阳市检察院提起公诉。

朱某是一名90后,东阳本地人。2017年3月,他承包了某快递公司城东片区,合同期一年。2018年3月份起,由于经营不善还欠着网贷,朱某的经济状况出

现了问题,甚至连员工工资都发不出来。这时,朱某想到了一个办法。他找到合作过的微商汪某,提出如果汪某预付快递费,可以给予3公斤以内4元一单的优惠价,但要一次性至少买5000个快递单号。

汪某算了一下,买5000个要预付2万元,这是一笔不小的开支。见汪某犹豫,朱某又拿出聊天记录,说是他向该快递公司东阳地区负责人专门争取来的优惠。于是,汪某就分4次给朱某转账了2万元。

收到钱后,朱某并没有一次性给对方充值5000个单号。汪某几次三番催

促,他也每次最多充一两百个单号。后来汪某再打电话给朱某,发现对方失联,于是汪某向快递公司举报。

经查,3公斤以内4元一单是亏本价,快递公司不会给出这样的优惠。而朱某出示给汪某看的聊天记录,其实只是朱某用自己的微信小号假造的。被举报后,朱某失去了快递面单代理权,但他并不愿就此收手,继续如法炮制,谎称自己手中有大量低价快递单号,先后从5名合作商处骗取快递单号费56540元。这些钱大多被他用来偿还网贷。



PICC 中国人民保险